

申請九龍城區議會撥款
聘任全職合約員工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議員通過撥款 1,288,000 元，在 2010-11 財政年度繼續聘請一名全職行政助理、一名活動統籌員及八名全職活動推廣助理，以協助九龍城區議會籌辦各項活動。

背景

2. 根據《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容許各區議會使用不多於當區所得的社區參與撥款 10% 聘請非公務員的全職員工，全年執行區議會的職務，以協助落實推行各項社區參與計劃。此外，區議會各項社區參與計劃或活動亦可按照個別需要，決定是否預留款項作為臨時工作人員的開支。假設 2010-11 財政年度本會所獲得的社區參與撥款的數目與本年度同樣是 1,340 萬，本會可沿用上年度安排，繼續聘請一名全職行政助理、一名活動統籌員及八名全職活動推廣助理，分擔籌辦活動的工作，惟現職員工續約與否須視乎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及工作需要而定。

預計 2010-11 年度區議會的主要社區參與項目

3. 區議會轄下各委員會及工作小組雖然尚在計劃年內各項社區參與活動，但已知的重點項目計有一

(a) 「加強多元化社區活動」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 2010 年 1 月 22 日通過，新增一次過撥款 600 萬元予每區區議會，用以推行和籌辦以推廣文化藝術、體育、本地旅遊和社區關愛共融為主題的活動。九龍城區議會與九龍城民政事務處將於 2010-11 年度牽頭推動或舉辦一系列多元化社區活動，加上區議會一向以來的恆常活動，如節日慶祝活動和專題活動等，預計 2010-11 年度的工作量會大幅增加。

(b) 與建築物管理相關的工作

《建築物管理(第三者風險保險)規例》將於 2011 年 1 月 1 日生效，房建會及九龍城民政事務處有需要舉辦一系列活動，宣傳、推廣大廈管理及推動有效大廈維修及購買第三者風險保險。加上房建會過往的恆常活動，例如推動居民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講座等，預計房建會在 2010-11 年的工作量會大幅增加。

(c) 地區小型工程

區議會將繼續推行各項地區小型工程，為協助議員考慮地區小型工程的建議，有需要增加實地視察及定期巡視的次數。

財政開支

4. 由於所有在 2009-10 財政年度聘請的合約員工，在受聘一年後便可獲發約滿酬金，而這筆款項需撥入 2010-11 財政年度的支出項目，2010-11 年度的整體支出預算詳列附件以供參考。

應變安排

5. 倘若下年度的社區參與撥款總額少於 1,288 萬元，則以不多於實際撥款額的 10% 為聘用全職合約員工的撥款數目，秘書處會按情況調整活動推廣助理的聘任人數及任期。

徵詢意見

6. 請議員考慮是項申請，並通過在 2010-11 財政年度，從九龍城區議會撥款中撥出 1,288,000 元資助是項撥款申請，撥款生效期為 2010 年 4 月 1 日，並以 2010-11 年度的社區參與撥款額 10% 為上限。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10 年 3 月

2010-11 年度的整體支出預算

	預算支出	全職合約員工約滿酬金 (元)(見註 1)	全職合約員工(支付 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2 月薪酬連強積金)(見註 2)	小計(元)
1.	1 名全職 行政助理	18,738	204,947 $(\$15,615 \times 2 + \$16,395.8 \times 10) \times 1.05$	223,685
2.	1 名全職 活動統籌員	12,984	138,604 $(\$10,820 \times 8 + \$11,361 \times 4) \times 1.05$	151,588
3.	8 名全職 活動推廣助理	40,416	848,736 $(\$8,420 \times 12 \times 1.05 \times 8 \text{ 人})$	889,152
			應急費用(見註 3)	23,575
			總撥款申請：	1,288,000

備註：

1. 非公務員合約員工須於合約完成後才能準確計算其可獲發放的約滿酬金。
2. 已預留撥款用以支付預計百分之 5 的薪酬調整。此外，由於每名合約員工獲聘任的日期有所不同，因此只能在每月月底按個別實際情況才能準確計算其可獲發放的薪酬。
3. 應急費用以支付預計以外的薪金調整。